

# 秦皇岛市关于省第二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意见（序号 16 问题）整改验收情况公示

秦皇岛市关于省第二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意见（序号 16 问题）已完成整改，并通过市、县两级验收，现予公示。

整改问题	交通、商务等行业主管部门对汽修、汽车拆解行业危险废物监督管理有盲区。青龙县、开发区等多家汽修单位，存在废滤芯、废机油和废机油桶收集、储存、处置情况不清，去向不明等问题。秦皇岛市宏盛报废汽车回收拆解有限公司和港源废旧汽车回收拆解有限公司，存在露天拆解、油污满地、危废间管理不规范等问题。
整改落实情况	核查验收情况
<p>秦皇岛市委市政府严格落实整改责任，研究制定了《秦皇岛市贯彻落实第二轮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意见整改方案》，细化了整改措施，明确了整改任务，确保整改工作落细、落实。各牵头部门分别制定了整改方案，多次召开专题会议，研究整改措施，明确整改目标，同时要求各单位、部门建立健全长效机制，对已完成的整改问题进行回头看，对日常监管再加强，确保整改到位。</p> <p>（一）强化交通运输行业危险废物监管。一是加强危险废物道路运输企业监督管理力度，对运输环节进行全面监管，定期对危险货物道路运输企业动态监控工作进行监督检查。二是按照《机动车维修管理规定》要求，督导各县区局组织对辖区维修企业进行检查，要求维修企业规范处置维修过程中产生的废滤芯、废机油、废油桶等危险废物，督导维修企业与危险废物回收单位签订回收协议。三是开展维修从业人员处置危险废物方面知识培训，让其了解汽车维修行业危险废物对环境的危害，提高环保意识，按照环保要求处置危险废物。</p>	<p>我市序号16问题整改工作牵头部门于1月10向各县区政府发送了《关于做好省级第二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意见交办问题验收销号工作的函》，组织各县区开展验收销号工作，成立验收组，按照各县区报送的验收销号申请顺序，对各县区整改工作进行市级验收，现场查看县区整改工作的相关材料，影像资料，随机抽选2-3家企业进行现场核查。核查中发现被核查企业已按环保要求建立危废处理间，按环保规定张贴标识，已与有回收资质的危废回收公司签订回收合同，并建立危废处理台账。港源废旧汽车回收拆解有限公司对于硬化地面油污、车间边缘的雨水收集沟及应急池做到了随时清理，2021年4月宏盛报废汽车回收拆解有限公司对厂区进行了改造，将原有半封闭车间加装防护，改造成全封闭车间，拆解作业能在车间有序进行。对全厂区地面进行硬化，在车间外围设置围堰，厂区内地油污做到及时清理。</p>
	经过验收核查后确定该问题已按要求完成整改，通过现场核查，达到验收条件并通过验收。

(二) 加强拆解企业危险废物监管。一是指导企业完善环保制度建设，加强法律法规宣传，开展专题教育培训活动提高企业守法意识，强化企业生态环境保护主体责任。二是督导企业加强环保设施建设，张贴危废特性标识，地面做硬化防渗处理，修建雨水收集污水收集等设施，升级改造危废物存贮库房，购置安全气引爆装置、带有导油槽的精细拆解台等设备设施，保证在拆解过程、危废物存储等方面达到环保要求。三是加强对危废物转运的监管，指导企业与秦皇岛徐山口危废物处理有限公司等具有危废物回收资质的企业签订转移处置协议，定期将危废物品进行转运。四是加大检查力度，安排专人每周对企业进行检查，监督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工作，检查有关台账等资料。



公示时间 2022年3月3日